

作者：刘 锋、严用民、潘伯祥

圣哲与凡人

SHENGZHEYU
FANRENDEDUIHUA

我想要什么

这是一个需要圣人却尚未出现新圣人的时期，也是一个允许凡人说三道四、议论纷纷的时期。凡人可以抛开圣人，自行其是；也可以寻找各自敬仰的圣人，甚至可以创造全新的、今日的圣人。



四川人民出版社
一九九五年十二月·成都·

我想要什么

作者：刘锋、严用民、潘伯祥

(川)新登字 001 号

责任编辑:谢 雪
封面设计:韩建勇
题 图:文 子
技术设计:古 蓉

我想要什么·圣哲与凡人的对话丛书

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(成都盐道街 3 号)

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

四川人民出版社华川电脑印务中心照排

成都蜀丰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mm1/32 印张 6.625 字数 145 千

1996 年 2 月第 1 版 199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7--220—03103—3/B·113 印数 1—8000

定价:8.00 元

前 言

当我们孤身一人面对沙漠、大海、苍穹、群山时，常常会感受到自己的渺小。那是默默无言的大自然逼着我们生出来的一种感觉。威严的大自然为了显示它的伟大和永恒，总是要人类不忘记自己仅仅是隶属于它的无数的生灵之一。

当我们置身于汹涌的人潮中，目睹着周围的生老病死，知道自己的血肉之躯也是生年有限，体味到个人并非无所不能时，便不得不承认，虽是万物之灵，却同样十分平常。

我们不过是一些凡人，是亿万俗众中的一员，像印度人喜欢说的那样，是恒河中的一粒

砂子。

我们每个人都是如此的平凡，甚至微不足道。我们的先人和前辈一直就这么默默无闻地生存着、繁衍着，走了一批，又来了一代。他们甚至把这种宁静平和的生活看作是一种难得的幸福。

或许是因为太清楚自己的平凡；或许是因为天性过于谦让；凡夫俗子、芸芸众生每每对先哲圣贤顶礼膜拜，希望圣哲们的智慧能够点缀出他们生命的光彩；相信只有圣哲的言论才能揭示他们生存的意义——不过，这情景其实早已是昨日黄花。

在当今的世界，圣哲离我们似乎已愈来愈远。面对变幻的社会，纷纭的世态，人心骤变。新说湮没了古训，新潮包装着偶像，金钱代替了思想；于是，亢奋者有之，迷茫者有之，失落者有之；于是，思想者日少，拜金者日众；于是，“信仰”遂成历史词汇，“寄托”必与精神无关；于是，无知横流，智慧扫地，“凡俗”张声，圣哲低眉。

诚然，一味崇拜圣哲固然可笑，这非但意味着放弃思考，而且反映了错误的认识；须知圣哲亦是血肉之躯，纵然是大彻大悟先知先觉，却绝非全知全能；然而，绝然不信甚或全然不知圣哲则实在可悲可叹！须知圣哲之论乃人类优秀文化的结晶，思想精华的浓缩，若疏远它们便是自甘堕落，若抛弃它们便是数典忘祖。

当然，面对今天的世道，我们过去所熟悉的圣人们的教导并非完全可用或完全够用。不过，我们实在也不应苛求圣人们巨细无遗地预见今日社会的方方面面。他们只是圣人，

不是神仙。

时光永是流驰，街市依旧喧闹。这是一个需要圣人却尚未出现新的圣人的时期，因而也是一个允许凡人们说三道四、议论纷纷的时期。凡人们可以抛开圣人，自行其是；也可以寻找各自敬仰的圣人，将他们重新包装；至少，我们可以无须自卑地同古今中外的各位圣人们一起探讨切磋。我们可以从他们那里汲取智慧、获得启迪；在跨时空的交谈中，成为他们的朋友，成为时代的智者。或许在先哲臂膀的托举下，将会产生出新的圣哲。

显然“圣哲与凡人的对话”这样一个大题目，以及在这个大题目下围绕的“人是什么”、“我想要什么”、“我能得到什么”、“我该怎么办”这样一个个小题目所发表的随感和议论，就是架在凡人与圣哲之间的一座桥，尽管它并不完美，却恰是人们所急需的。

目 录

前 言	1
一、欲 望 篇	
1. 欲望寻根	2
2. 欲望演进	17
3. 欲望原型	31
4. 欲望取舍	41
二、良 知 篇	
1. 良知迷惘	59
2. 良知真谛	75
3. 罪感意识	89
4. 良知超越	103

《圣哲与凡人的对话丛书》

——我
想
要
什
么

目 录

《圣哲与凡人的对话丛书》

——我想要什么？

三、功 利 篇

1. 功利解析 119
2. 功利之梦 129
3. 功利群像 139
(变形怪物 现代卑卑 隐士风骨
豪门探囊 僧利禅功 腐儒惶恐)

四、信 念 篇

1. 信念凝成 172
2. 超越自卑 182
3. 精神感召 192

一、欲望篇



生命是奇妙的，欲望更奇妙，最奇妙的是欲望居然和生命结合在一起，并推动着生命的演变和飞跃。

人来源于动物界这一事实已经决定人永远不能完全摆脱兽性，所以问题永远只能在于摆脱得多些或少些，在于兽性或人性的程度上的差异。

——恩格斯

1. 欲望寻根

地球，是苍茫宇宙中的一个极不起眼的小小星球；生命，是宇宙洪荒中偶然迸发的亮点和刻痕。然而，当生命降临人间的一瞬，欲望，这个哲学上、生物学上一直在探索的幽源，就随着肉体凡胎的出世飘然而至。

古往今来，无数的先贤、圣哲，以其影响恒久的力作，以其在人类生物演化和精神演化途中所造作的人文景观，告示着芸芸众生一个简单而又基本的道理：欲望即人的欲求，是人对自身生存和发展的客观条件的依赖和要求，它表现为人在匮乏状态下的一种需求，是人从事实践活动的内动力。

欲望是人的欲求，或可曰“我要”，是人最原始、最根本、最核心的求生存、求发展的一种内动力。那么，“我要”的“我”是什么？

中国的先哲们对“我”如是说：

“我”是一种天体，它与天同源。“我可与宇宙本源融为一体，”“心体便是天体，便与本体相合。”这就是说，“我”

的灵性与大自然的影像是一体的，“我”之心即是“天”之心，“我”之体即是“天”之体。在这里，先哲将“我”的具体形骸进行了抽象，使精神、灵性、知识、智慧、思维、感情、意志等高度集中为心的活动，集中为人的精神本源。

“我”是有别于禽兽的一种思辨的动物。“我”“之所以为人者，何已也？曰：以其有辩也。”这就是说，较之动物而言，“我”，这种个体的人，其实质在于有一种特殊的思维判别能力，即理性。

“我”是有别于群体的自身。“观我生，我之所生”便把“我”列入了自身的范畴。

对于“我要”中的“要”，它是欲望实践的方式，古人曾称之为“精神滋生之希翼，思维表达之索取。”中国先哲们对其亦如是说：

“要”是索取。如《吕氏春秋·贵直论》上说：“要利之人，犯危何益。”

“要”通“欲”，表示实践中的状态，如温子昇的《定国寺碑》说“要”为：“绿障未开，业尘犹拥，漂沦欲海，颠坠邪山。”

“要”近似于哲学空间意义上的区位概念。如《韩非子·杨权》上说：“事在四方，要在中央。”就是这个意思。

“我要”两字相合，在古人眼中，则成了与天同声共震，与地同化共幻的震雷、祥瑞。只要我与天同体，则：“一要之喜，景星庆云；一要之慈，和风甘露；一要之严，烈日秋霜；只要随起随灭，便与太虚同体。”这里，“我”，成了思维的肉体，“要”，成了社会隐退的积垫。

在那无数个矇昧混沌的日子里，一个个敢于认识欲望，

践行欲望的先贤们经常面对孤灯长夜做出重大的选择，是“我想”，还是“我要”——自然和欲望往往总是最后成为思维的路标。他们中间的有些人为此把自己逼入险恶，逼入一辈子的困顿，甚至付出血和生命的代价，但他们的思想、论点、语言，却在人生的漫道上，成为一个个耀眼的、凸现的亮色；作为先知和教祖，他们对千百年来“我要”心态的种种剖析，无论他们的理论被后人如何评价和取舍，其理论所深划出的种种心态的鸿沟，大体上已经沿着欲望和道德的取向，演绎成了三种人生价值观：

其一，返回高扬道德和精神主旋律的原始朦胧时代，或者原始共产时代。这是孔子式的安贫乐道的人生态度，或者说这是卢梭回归自然的人生价值演绎。

其二，陷于保持道德操守和寻求殷实富裕的两难境地。现代社会，物质文明的进步势所必然，它有力地推动着人类社会向前滚动，不同的阶层或多或少沿着这一通道撷取着这一进步所带来的成果。然而，完美的物质追求亦打破了人们精神上的安宁与平衡，人类愈来愈为物质所羁绊，或因“物欲”所累，或因“要法”的不同，导致了人心空虚、困惑、躁动和不安；导致了社会精神价值失落。这便是庄子式的鱼和熊掌不可兼得的人生价值演绎。

其三，完全抛弃道德和精神价值，或不择手段，将矛头直指功名；或四处搜寻机遇，以期偶然的暴发；或无视社会舆论，巧取豪夺梦成巨富；或攀亲访戚，借助血缘的垂怜和馈赠，来圆自己的世俗迷梦。他们为了享乐和成功，哪怕与魔鬼结伴而行。这是浮士德出卖灵魂式的人生价值演绎。

千百年来，在这昏暗、古老的人生幽道上，无限上升的人生欲望和极为顽强的道德信念总是不断地激荡、冲撞着。

※

※

※

“天地合气，万物自生。”人，是宇宙永恒运动、变化和发展的产物，是天和自然界的造化物。欲望，是人与生俱来的对外界的一种摄取要求，它生于自然，行于自然，盈于宇宙之间。千万年来，地球上生命的变迁，如波分水合，而欲望的萌灭，却依然故我，它生生不息，以永恒的形式，表现出与其降生人世时的“我要”的一种殊途同归。

“我要”，从自然萌生以后，就再没有跳出上苍所赋予“我”的原始生存所需的自然欲望和求发展的后天欲望范畴。前者，是一种来自自然生物本能的循环，后者，则在自然的基础上，打上了“我”的思维加工的烙印。

自然萌生着“我要”。饿时，“我要”吃；渴时，“我要”饮；困时，“我要”睡；冷时，“我要”衣。孟子说：“鱼，我所欲也，熊掌亦我所欲也。”表达的就是自然欲望。

先天的“我要”，来自自然，它往往通过个体对外界的信号条件反射出来，不含有理性意识成份。如婴儿吃奶动作，当他还不不会思想“我要”的时候，他已经懂得去做“我要”的事了。这是一种人类个体求生的本能，它会随着人生存的发展逐渐化生出后天的欲望来，这即是理念的欲望。

世界的五彩缤纷，决定了人们欲望的异彩纷呈。如“我要”求知，“我要”成功，“我要”交际，“我要”占有等等。这些“要”已逐步突破了生存的临界点——思维的产生从根本上改变了“要”与自然、“欲望”与自然的那种纯朴的关系。生存的“我要”，只体现了“我要”源于自然，行于自然，由自然对“我”的一种低度导控，这种导控使“我”循

着自然的低级逻辑轨道演绎。在这种导控下，“我”循着自然的规律，多少改变着自然的某些形态。如饿时要吃，是吃生，还是吃熟？吃的的要求在“要”的选择中变化；冷时要穿，是穿草，还是穿衣？穿的要求在“要”的选择中变化。然而，这种变，还没有触及自然的本质，人们的生存世界仍以自然为本。

随着历史的演进，当后天的“我要”，即发展的“我要”融入社会，尤其是融入了工业革命的进程以后，其“要”以不可控遏的强大动力，突破了自然的低级逻辑演绎轨道，发生了巨大的飞跃。

在意识领域里出现了“超生存”接引的“佛光”：

“宾朋云集，剧饮淋漓乐矣，”是生存之外的朋友相聚，自我豪饮表现意念的折射；

“嗜寂者，观白云幽石而通玄，”是善修持者，生存之外的由此及彼参禅悟机意念的折射；

“趋荣者，见清歌妙舞而忘倦，”是热衷权势者，生存之外的醉生梦死极权享乐意念的折射；

“田父野叟者，语以黄鸡白酒则欣欣然，”是处淡泊野趣者，生存之外的生于自然、归于自然意念的折射等等。

这些折射，是意识领域里“我要”的生存之外的光照，这些光照以它的终命色度，落笔于不同个体的“我”的人生“精神”。

在物质领域升华了原有“我要”的生存的物质与精神范畴，在行于自然意念的过程中发生了一次又一次新的革命：

“我要”新的石头——水泥诞生，建材领域里发生了一次革命；

“我要”新的木头——塑料诞生，原材料领域发生了一次革命；

“我要”新的月光——电灯诞生，光的领域发生了一次革命：

“我要”新的人脑——计算机诞生，人类思维领域发生了一次革命……

一个个新的“我要”，正在以“要”的全新手段，使地球失衡，重构全新的物境。这种后天的“我要”，解脱着“我”在自然里的劳苦和危险，同时，又一块块地瓦解和消融着自然，把一个又一个的人类集群融入自然的高级逻辑轨道中去演绎。

当一个个的“我”正步入大都市的高楼群落时；当无比惊诧的“我”屏息注视眼前因“我要”的神力所形成的“高山峡谷”的时候，当混沌迷惑的“我”再也分不清自然的和创造的白日黑夜的时候，不能不感到行于自然已经成了一个遥远的旧梦，新的“我要”，正在以飞速发展的态势，向着超越自然而迈进。

1

1

1

这是一个多彩的世界，当一个个个体的“我”融入了社会以后，它们穿梭运动着，织出了一个个不同色彩的“我要”之网。有的“要”得平淡，“要”得自然，“要”得合理；有的“要”得唐突，“要”得凶恶，“要”得齷骨。

这些“要”，层层覆盖，层层渗透，由无数个“我”组成的社会，便是各种“要”相互冲突的大舞台。在这个舞台上，“我”的面目时而张皇、耀眼，时而隐退、模糊。在

“要”法上，时而剑拔弩张，时而平和谦让，由此而衍生出一百个主义，一百个派别。

“要”法，它常常直透欲望的内涵，直指欲望的本质，那么，这种种“要”或说“欲望”有无善恶之分呢？

先秦孟子从“欲”自然向善的原点，推导出四种善的萌芽。他认为：人之异于禽兽，就在于人有善性，就在于有“不学而能，不虑而知”的良知善端。一个人的同情之心是仁的萌芽；羞恶之心是义的萌芽；谦让之心是礼的萌芽；是非之心是智的萌芽。这种良知善端由“欲”天然生发，就如突然看到一个小孩子要跌到井里，任何人都会惊骇同情一样。这种现象的产生，不是为着“要”去和这个小孩的父母攀亲结友；也不是为着“要”在乡里朋友中间博取名誉；它是人自然潜欲转为人性而生发的一种自觉的知觉，是人内含的仁义礼智萌芽的冲动。所以，孟子其“欲”自然向善思想的逻辑起点，是通过强调人性先天性善端，以此来揭示人之所以为善的源泉和基点，目的是劝人为善、引人为善和诱人为善。

孟子的学生告子循着人欲的走向，提出了“食色，性也”的观点，成为中性论的鼻祖。他认为：人生成的物质叫做性，人欲中的“食”和“色”，是人的本质，它好比急流水，从东方开了缺口便向东流，从西方开了缺口便向西流，“食”、“色”无善和不善之分，这就如同水性没有确定的东西流向一样。告子其欲中性思想的发端，是将饮食男女的人的社会属性隐去，只留下人的禽兽般的感官满足、物欲泛滥的自然属性，这无异把社会的人类赶进了动物的圈子。

“欲”，是一个起点，先秦的荀子从这一点起步，直指他

所认定的“恶”的本质。他说，“饥而欲食，寒而欲暖，劳而欲息，好利而恶害，”“凡人有所一同。”由于人的欲念中所具有“好利”、“恶害”的自然生理本性，“顺是，故争夺生而辞让亡焉；生而有疾恶焉，顺是，故残贼生而忠信亡焉；生而有耳目之欲，有好声色焉，顺是，故淫乱生而礼义文理亡焉。然则从人之性，顺人之情，必出于争夺，合于犯分乱理而归于暴。”荀子将欲的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分开，认为自然属性万物同一，浑然一体，故性恶；社会属性与万物相区别，性各异，且集仁义礼智为一体，故性善。所以荀子极力倡导人们问学求善。“学至乎礼而止矣，夫是之谓道德之极，”其意在此。

近代生理学、解剖学与人生理论接轨以后，一段时间里，欲望好似成了铁铸的一副狰狞面孔，澳大利亚神经生理学家 C·艾克尔提出了人欲向恶的“科学根据”，他认为在人的大脑左半球有一个“自我区”。英国的动物学家 B·道金斯则认为人的基因是“The selfish gene”，这里的 selfish 是个形容词，意思说基因有“自私性”。因此，有人扬言“善就是恶，恶就是善，因为恶是先天，所以实用，善是后天，所以不实用。”

人之欲望究竟是善，还是恶？是美的终极，还是丑的溯源？显然，这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，故应该从人的属性上进行阐释。

人欲，首先包含了由人的生理构造所决定了的自然本能，这是人的自然属性。它既有与动物共有的一面，如食欲：饿了要吃；性欲：发情了要交配。但人又有与动物相区别的“人化”了的一面。动物饿了要吃，吃饱了算数。而人